

# 淮安共创人造草坪制造有限公司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自行验收意见

2025年6月20日，淮安共创人造草坪制造有限公司在项目地组织召开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由建设单位、验收监测单位及受邀请的三位专家形成验收组，通过审查验收报告、现场勘查、会议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总部位于江苏省淮安市，是一家专业从事人造草坪研发、制造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拥有2400余名员工，建有25万平米大型现代化生产基地，产品分为运动型和景观休闲型两大系列，主要应用于运动场、公园、庭院、幼儿园、游乐场等场所。为了加强产品创新以应对市场竞争，本项目结合公司设立以来研发带动生产的成功经验，实现公司技术研发中心的升级。公司将在现有场地和人员的基础上，引进先进的研发和检测设备，招募优秀的技术研发人员，扩大技术研发团队，项目建成后，将主要针对第四代体育用人造草坪、高耐磨高耐温人造草坪、人造草坪用高性能丁苯乳胶、湿致变色人造草坪、抗菌防霉人造草坪等课题进行前瞻性研究并实现产业转化。

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在江苏省淮安市淮安区经济开发区广州东路66号（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厂区内）投资建设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项目的建成既可以满足自身发展的需要，同时也能够带动淮安区当地的经济发展，增加就业。

《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湖南大自然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19年2月编制完成，并于2019年4月15日经原淮安市淮安区环境保护局审批通过，批复文号为淮环表复[2019]49号。

该项目于2022年5月开工建设，现已建成并投入运行，2025年4月17日办理了排污许可证，期间于2024年4月1日，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将厂区所有厂房以租赁的方式转让给淮安共创人造草坪制造有限公司，本次以淮安共创人造草坪制造有限公司为验收主体。

项目设备清单见表1。

表1 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原环评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台/套)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台/套)
1	恒温干燥箱(大)	/	2	恒温干燥箱	JW-216BDZ	2
2	恒温干燥箱(小)	/	3	恒温干燥箱	DHG9140	1
3	DSC(差热扫描量热法)测试仪	/	1	恒温干燥箱	DHG9240A	2
4	激光粒度仪	/	1	DSC(差热扫描量热法)测试仪	DCS3	1
5	UV 老化测试仪	QUV/spray	2	激光粒度分布仪	BT-9300ST	1
6	TGA(热失重)测试仪	/	1	UV 老化测试仪	QUV/spray	2
7	阻燃测试仪	/	1	地毯 45 度燃烧燃烧试验装置	DTS-1(配减压阀)	1
8	熔体流动速率测定仪	/	2	熔体流动速率测定仪	BT-501	1
9	数显式材料测定仪	/	1	簇绒打样机	/	2
10	簇绒打样机	/	2	LISPORT 模拟磨损测试仪	LISPORT	3
11	Lisport 测试仪	LISPORT	3	电子分析天平	FA2204N	1

12	电子分析天平	/	2	标准光源箱	T60 (5)	1
13	标准光源箱	T60 (5)	2	色差计	CR-410	1
14	色差计	CR-410	1	奥林巴斯显微镜	OLYMPUS SZ61	1
15	奥林巴斯显微镜	OLYMPUS SZ61	1	风雷无纸记录仪	FL-2000R	1
16	熔点仪	FP62	1	旋转粘度计	NDJ-5S	1
17	粘度计	NDJ-1	1	模拟磨损测试仪	LISPORT	1
18	老化箱	JW-216B DZ	1	万能试验机	WDT-5	1
19	风雷无纸记录仪	FL-2000R	1	通风橱	/	1
20	旋转粘度计	NDJ-5S	1	手动绷网机	1.2m*1.5m	1
21	模拟磨损测试仪	LISPORT	1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2450	1
22	万能试验机	WDT-5	1			
23	通风橱	/	1			
24	不锈钢干燥箱	101A-2B	1			
25	手动绷网机	1.2m*1.5m	1			
26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2450	1			

公辅工程如表 2 所示。

表 2 项目公用及辅助工程表

工程类别	建设项目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贮运工程	样品房	用于存放样品，面积 2200m <sup>2</sup>	用于存放样品，面积 2200m <sup>2</sup>
公用工程	给水系统	1200m <sup>3</sup> /a，市政自来水管网供给	1200m <sup>3</sup> /a，市政自来水管网供给
	排水系统	960m <sup>3</sup> /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淮安区污水处理厂	960m <sup>3</sup> /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淮安区污水处理厂
	供电系统	20 万 kWh/a，市政电网	20 万 kWh/a，市政电网
环保工程	废气	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高排气筒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高排气筒
	废水	化粪池，依托现有	化粪池，依托现有
	噪声	隔声、减振等	隔声、减振等

	固废	一般固废暂存仓库500m <sup>2</sup> 、危废暂存库200m <sup>2</sup> ，依托现有	一般固废暂存仓库500m <sup>2</sup> 、危废暂存库200m <sup>2</sup> ，依托现有
--	----	---	---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表 3 项目环保审批及建设过程情况

序号	类型	执行情况
1	立项	2019年，淮安市淮安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淮安区发改备[2019]29号
2	环评	2019年2月，《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3	环评批复	2019年4月15日，淮安市淮安区环境保护局，淮环表复[2019]49号
4	本次验收项目建设规模	总建筑面积6900m <sup>2</sup> ，设有设备研究院、草丝开发部、草坪开发部、助剂开发部、工艺技术部、测试中心、样品房、实验室

## （三）投资情况

本次验收项目总投资54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11万元，占总投资的0.2%。

## （四）验收范围

项目环评报告及其批复规定的与建设项目有关的污染防治措施。

##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环评、批复与实际建设情况，该项目除了设备型号稍有改变、数量略有减少外，其他内容不变。对照江苏省生态环境厅《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环[2021]122号）及附件、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文件，该项目此次的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属于一般变动，纳入排污许可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气

试剂配置废气通过通风柜收集后引至楼顶，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烘干废气采取无组织方式排放。

#### （二）废水

该项目废水为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化粪池处理后接管淮安区污水处理厂。

#### （三）噪声

(1)选择低噪声设备，对风机采取基础减振，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2)加强风机的保养、检修，保证设备良好运转，减轻运行噪声强度。

#### （四）固废

本次验收项目固废主要有：生活垃圾、实验室废液、实验废物、原料废包装材料、废弃容器、废活性炭。

因现有项目环评时间较早，实际生产过程中固废种类较原环评有所增加，且本次验收项目废活性炭的产生量未在环评中予以体现。为便于环保日常管理，本次将全厂固废一并纳入验收内容，对照固废核查报告对全厂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进行梳理。

根据《淮安共创人造草坪制造有限公司固体废物专项核查报告》：全厂固体废物包括生活垃圾、废丝、废胶（丁苯胶、PU 胶）、含胶边角料（丁苯胶、PU 胶）、废底布、废包装袋（碳酸钙袋）、废水处理污泥、废活性炭、废机油、含油抹布、废劳保用品、废 UV 灯管、废包装桶/瓶（异氰酸酯废包装桶、色浆桶、多元醇桶、油漆桶、硅油桶、除锈剂、废机油桶）、实验室废液、实验室废物、实验室原料包装材料、实验室废弃容器。

生活垃圾、含油抹布、废劳保用品由环卫部门清运；废丝回用于生产；废包装袋外售；其他一般固废委托淮安零碳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废机油、废活性炭委托淮安华昌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处置；包装桶类危废、实验室废物委托宿迁中油优艺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处置。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污染物排放情况

##### 1、废气

有组织废气：试剂配置产生的有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符合江苏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表 1 标准要求。

无组织废气：厂界非甲烷总烃浓度符合江苏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表 3 标准要求；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浓度符合江苏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表 2 标准要求。

##### 2、废水

废水中的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浓度均符淮安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要求。

##### 3、噪声

厂界噪声监测点的每天的昼间等效声级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以研发中心烘干区为边界，50m 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目标，周边环境无异常。

## 六、验收结论

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对照《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环评批复（淮环表复[2019]49号）及现场实际情况，项目环保设施基本符合要求，环保验收合格。

## 七、后续要求

1、核实验收监测数据，确保采样和质控过程合规、验收监测数据具有代表性、有效性和合规性，核实污染物排放总量。

2、加强废气处理设施运行管理。

3、细化项目固废和危废实际产生量和委外处置量，完善相关台帐记录和处置合同等附件支撑材料，根据江苏新锐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出具的江苏共创草坪股份有限公司废水处理物化污泥、废丁苯胶、废PU胶危险特性鉴别报告和专家评审意见，物化污泥、废丁苯胶、废PU胶不具备危险特性，属于一般固体废物，后续企业应加强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环境管理。

4、加强项目环境风险管理，落实各项环境风险防控措施并定期检查应急物资的储备情况，完善各项环保管理制度并落实执行。

验收组组长：

验收组成员：

淮安共创人造草坪制造有限公司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自行验收工作组签到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身份证号码
组长	姜世毅	共创草坪	副总	18121682168	420501197211191810
成员	马喜君	淮阴工学院	教授	13770387966	230302197507086717
	丁清波	淮安华测检测	主任	1395308861	320811197607071534
	周治	南大环境工程	主任	18932329178	30924198709280267
参会人员	张桐	共创草坪	主任	15952310313	513022198207154109
	杨子平	共创研发	技术员	13327988351	320821198506093707
	卜张心	共创草坪	主管	18121685510	320821199003087715